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安福百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安福百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百盛投资”）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百盛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 8,7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7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3,757,900 股后的总股本比例为 5.86%），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百盛投资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与周洪军先生签署了《海能实业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海能实业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百盛投资将其持有的海能实业的股份 8,7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3,757,900 股后的总股本比例为 5.86%），协议转让给周洪军先生。本次转让完成后，周洪军先生将直接持有海能实业 8,760,000 股股份。股份过户完成后，百盛投资将不再持有海能实业股份；周洪军及其配偶通过百盛投资间接持有海能实业股份变成由周洪军直接持股，从而引起相关权益变动。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减持股份，为同一控制下的协议转让。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股东姓名	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户后总 股本比例
百盛投资	8,760,000	5.72%	5.86%
周洪军	0	0%	0%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东姓名	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户后总 股本比例
百盛投资	0	0%	0%
周洪军	8,760,000	5.72%	5.86%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百盛投资和周洪军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洪亮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洪亮先生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49.33%（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3,757,900 股后的总股本比例为 50.57%），百盛投资本次协议转让为同一控制下的协议转让，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备查文件

- 1、百盛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海能实业股份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